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9 年 4 月 29 日出具的《关于对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103 号）和 2019 年 4 月 19 日出具的《关于对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9】第 184 号），公司及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事务所或者年审会计师）对有关问题进行了核查，对问询函中所列问题回复如下：

一、对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103 号的回复

1、2016 年至 2018 年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34.17 亿元、43.52 亿元、84.96 亿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6.85%、19.43%、31.72%；有息负债（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分别为 105.62 亿元、120.19 亿元、140.74 亿元。2016 年至 2018 年，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分别为 4.71 亿元、10.63 亿元、10.78 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74 亿元、21.40 亿元、24.03 亿元；利息支出分别为 4.04 亿元、5.28 亿元、6.71 亿元，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85.92%、49.65%、62.19%。

（1）请以列表方式补充说明你公司货币资金存放地点、存放类型、利率水平、是否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对货币资金的真实性、存放安全性、是否存在权利限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公司货币资金存放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东华能源燃气有限公司	太仓东华能源燃气有限公司	东华能源（张家港）新材料有限公司	东华能源（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百地年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	东华能源（宁波）新材料有限公司	东华能源（宁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其他合计	总计
库存现金	0.02	10.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54	36.85
银行存款	127,177.13	29,524.43	35,400.72	64,893.42	192,726.40	59,050.01	81,263.55	21,582.14	19,248.68	630,866.48
其他货币资金	71,847.72	24,211.83	7,130.00	25,732.37	31,535.70	22,505.52	34,970.41	810.39	0.00	218,743.94
合计	199,024.87	53,746.55	42,530.72	90,625.79	224,262.10	81,555.53	116,233.96	22,392.53	19,275.22	849,647.27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在平安银行南京莫愁支行、农业银行张家港保税区支行、建设银行张家港港城支行、农业银行南京宁南支行、上海银行宁波分行、南京银行南京黄埔支行、交通银行宁波分行、兴业银行太仓支行、农业银行宁波大榭支行、广发银行宁波北仑支行、农业银行太仓浏家港支行、工商银行张家港保税区支行、交通银行张家港金港支行、交通银行江苏省分行、华夏银行南京城南支行、BNP Paribas Singapore、ABN amro bank N.V., Singapore、ING bank NV Singapore 等银行。

（二）公司银行存款利率水平（见下表）

项目	年化利率（%）		
	公司利率	人民银行基准利率	公司相比人行基准浮动
活期	0.35	0.35	0
3个月定期存款	1.21-1.40	1.1	10-27.27
6个月定期存款	1.43-1.65	1.3	10-26.92
协议存款	1.15-1.265	1.15	0-10

如上表所示，公司利率属于市场合理水平。

（三）货币资金受限情况

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及期货保证金，此保证金为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除上述其他货币资金外，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受限情况。

年审会计师回复：

核查过程：

（1）对货币资金的存放方式及受限情况进行统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货币资金存放地点、存放类型、是否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型/地点	境内	境外	合计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的情况
库存现金	368,528.86		368,528.86	
银行存款	5,006,355,160.98	1,302,309,598.55	6,308,664,759.53	
其他货币资金	2,031,930,371.71	155,509,015.17	2,187,439,386.88	2,187,439,386.88
合计	7,038,654,061.55	1,457,818,613.72	8,496,472,675.27	2,187,439,386.88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及期货保证金，属于使用权利受限资金。

(2) 东华能源公司货币资金存放利率水平与资金市场利率对比

根据东华能源公司提供的货币资金年化利率统计资料，抽查存款合同及利息结算凭证，记录东华能源公司资金存放利率水平；查阅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司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调整表（2015 年 10 月 24 日），东华能源公司资金存放利率水平与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波动幅度如下表：

项目	年化利率 (%)		
	公司利率	人民银行基准利率	公司相比人行基准浮动
活期	0.35	0.35	0
3 个月定期存款	1.21-1.40	1.1	10-27.27
6 个月定期存款	1.43-1.65	1.3	10-26.92
协议存款	1.15-1.265	1.15	0-10

从上表可以看出，东华能源公司货币资金利率水平与市场平均利率水平相比是合理的。

(3) 我们对货币资金的真实性、存放安全性、是否存在权利限制主要执行了如下程序：

①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货币资金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其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②监盘库存现金；将盘点金额与现金日记账余额进行核对。

③获取已开立银行结算账户清单，将企业账面银行账户与之进行核对。

④函证货币资金余额及所有权受限情况。通过本事务所函证中心统一收发银

行函证，包括余额为零和已销户的所有银行账户；通过函证了解货币资金所有权受限情况。

⑤核对银行对账单与企业账面记录的一致性。获取银行对账单，将银行存款账面收付记录与银行对账单抽样核对；将保证金户对账单与相应的交易进行抽样核对，检查保证金与相关债务的比例和合同约定的一致性；编制银行存单检查表，检查定期存款开户证实书与账面记录金额的一致性及质押或限制使用的情况，确认存单所有权属于东华能源公司；抽查大额银行存款收支的原始凭证，确认账务处理的正确性。

⑥抽样检查定期存款存入与取出的凭证，计算银行存款累计余额应收利息收入，分析比较公司银行存款应收利息收入与实际利息收入，评估利息收入的合理性，确认银行存款余额的真实性，利息收入记录的完整性。

⑦检查非记账本位币折合记账本位币所采用的折算汇率是否正确，折算差额是否已按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核查结论：

经核查，本事务所认为：公司的货币资金存放在各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2018 年度审计报告中已充分披露所有权受限的货币资金，期末资金是真实存在的。

(2) 请结合你公司业务发展情况测算营运资金需求，说明你公司货币资金水平与资金需求是否匹配，以及 2018 年末货币资金较上年末显著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分析说明你公司近三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明显高于净利润的原因，以及在货币资金、经营活动现金流较为充裕的情况下仍持续新增债务融资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显著增加你公司的财务负担和偿债风险。

公司回复：

(一) 公司货币资金水平与资金需求相匹配

2018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 84.96 亿元，其中银行存款 63.09 亿元、信用证、银承等各类保证金 21.87 亿元；公司货币资金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41.45 亿元，主要源于公司业务量增长和保证资金安全的需要。

1、贸易量的增加需要足够的资金支持

一方面，2018 年以来，受贸易摩擦影响，公司的美国长约货无法直接进口

到中国国内，只能通过转口贸易转卖到北美（非美国）、欧洲和远东地区，再将其他产地（非美国）的货源进口到中国；另一方面，为了争取 LPG 行业话语权，公司拓展了销售渠道，整体贸易量大幅增加，其中国际贸易量同比增加约 150 万吨。2018 年公司月均资金使用量上升，经营活动现金月均流出超 40 亿元。

2、稳健的资金管理策略

受 2018 年大环境的影响，公司采取了较为稳健的资金管理策略，增加日常资金存放以保证流动性，保证生产经营的安全。另外，目前大部分金融机构与企业授信合作都有一定活期存款要求。

3、回购股票资金需求

根据 2018 年公司回购股票议案，公司拟回购 6-10 亿元股票，目前已经回购 4.2 亿元，尚需准备至少 1.8 亿元资金以备条件成熟时回购股票。

4、根据公司业务实际，2018 年度银行授信需要配套 25%左右的存款约 55 亿元，转口业务增长需要新增 10 亿元左右流动资金支持，为日常流动性支出（电费、税款、工资等日常支出）约 4 亿元，为保证资金运营安全应对突发事件提取短期贷款约 15 亿元。

综上，公司货币资金水平与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以及所面临的金融环境匹配，与资金需求匹配，2018 年末货币资金较上年末显著增长具有合理性。随着民营企业融资环境逐步改善，公司货币资金显著下降，2018 年四季度末相比三季度末下降 11.59 亿元。

（二）近三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明显高于净利润的主要原因

2016-2018 年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存在差异的影响主要受折旧摊销、利息费用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金额的影响。具体影响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净利润	47,061.70	107,993.65	108,314.47
折旧摊销	32,665.45	51,985.54	62,186.44
利息支出	40,435.21	52,779.73	67,071.42
合计	120,162.36	212,758.91	237,572.3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97,350.94	214,033.21	240,270.21

公司近三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明显高于净利润的主要原因：

1、公司存在大量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每年需计提一定规模的

折旧摊销费用，折旧摊销费用减少当期净利润但并不影响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公司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等支付的利息费用减少当期净利润，而支付的利息费用现金流量项目属于“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并不影响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三) 公司在货币资金、经营活动现金流较为充裕的情况下仍持续新增债务融资具有合理性，未显著增加公司的财务负担和偿债风险

公司新增债务融资主要是采购业务形成的信用证押汇、贴现融资；由于期限较短（一般为7-60天），且有对应货物的销售回款来源，不会增加偿债风险。

(3) 你公司2018年度利息收入1.19亿元、理财产品投资收益1.18亿元，截至报告期末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14.26亿元。请结合你公司银行存款结构、理财产品购买情况、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等说明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的合理性，是否符合市场水平，并结合理财产品收益率与有息负债利息率的对比情况，说明你公司将大额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同时又存在大额有息负债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一) 公司利息收入、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的合理性

公司利息收入、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主要为利用募集资金、闲置资金进行短期现金管理形成的收益，相关利率水平如下表所示：

项目	年化利率（%）		
	公司利率	人民银行基准利率	公司相比人行基准浮动
活期	0.35	0.35	0
3个月定期存款	1.21-1.40	1.1	10-27.27
6个月定期存款	1.43-1.65	1.3	10-26.92
协议存款	1.15-1.265	1.15	0-10
7天-35天保本浮动型理财	2.0-3.20		
1个月-6个月保本浮动型理财	2.9-4.80		

注：期限长于1月的理财主要为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货币资金存款利率水平、理财收益率水平符合市场平均利率水平。

(二) 公司将大额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同时又存在大额有息负债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公司有息负债增加主要是短期借款增加：其中融资性票据贴现 7.5 亿元、贸易融资 3.7 亿元，这两项都是与采购货物直接相关的短期融资，期限一般在 7-60 天，融资成本在 2.1%-4%；保证借款 12 亿元，融资成本在 4.35%-4.78%。公司获取负债的主要原因是为了应对突发性需求，保证公司资金运营安全。

公司购买理财属于短期现金管理行为，在去杠杆的大环境下，公司除采用较为稳健的资金管理策略维持部分闲置资金以保证流动性外，还根据募投项目进度需要对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进行集中管理。相关购买的理财产品类型都是保本型，且期限较短，通常不超过半年，主要目的提高资金效率。

综上，公司将大额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同时又存在大额有息负债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

(4) 你公司报告期现金流量表明细中，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中银行保证金新增 7.43 亿元，投资活动现金流量中新增支付期货保证金 1.11 亿元。请结合报告期内期货、信用证等业务的开展情况说明上述现金流量表明细科目大幅增长的原因。

公司回复：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在国际采购中公司主要使用信用证方式进行结算；相关银行保证金的增加主要是开具信用证时存入银行的开证保证金，从而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中银行保证金增加。

由于公司的业务量的增加，针对大宗商品交易事项，公司进行套期保值是必不可少的成本控制方式。2018 年，公司进一步开展丙烷、聚丙烯套期保值业务以应对国际市场价格剧烈波动，所以投资活动现金流量中支付期货保证金增加。

(5) 报告期末，你公司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 14.58 亿元，较期初增长 276.34%，请结合你公司境外销售业务情况说明存放在境外的款项增幅较大的原因。

公司回复：

在新加坡公司业务开展初期，由于无法取得当地外资银行的融资支持，贸易业务所需资金系境内公司通过内保外贷等业务形式提供。随着新加坡子公司业务量迅速增长以及与当地金融机构合作的逐步深入，当地外资银行（如：ING 银行，ABN 银行，法国巴黎银行等）对新加坡公司越来越重视，于 2017 年末起给予新加坡公司融资授信额度。截止目前融资授信总规模已超 11 亿美元。2018 年末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是境外银行开具信用证的保证金和销售回款资金。

（6）请说明你公司货币资金相关内控措施的执行情况，并结合你公司、你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参股公司、联营公司等主体是否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等情形，说明是否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或变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货币资金相关内控措施的执行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相关资金制度，主要包括：《资金管理制度》、《融资管理制度》、《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制度》、《远期外汇业务管理制度》、《委托贷款管理制度》等制度，在原则、范围、职责、内部审批程序及权限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另外，本公司制定了人事管理、安全管理、生产管理、质量管理、固定资产管理、成本管理、技术管理、采购管理、销售管理等方面的规章制度与流程，明确了人事、安全、生产、采购、研发、销售各个环节的授权；所有财务收支以财务管理制度为基础，根据交易的不同性质及交易金额的大小，依据《公司财务部权限分配表》，分别从业务与财务两条线进行分级授权。对总经理、副总经理、各部门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及职能部门领导进行授权，保证了业务的合规性控制。公司经营方针、重大投资、融资、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经营活动，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重大交易决策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的重大经营活动，由董事会审议决定；超越董事会权限的，报股东大会批准。

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在公司投资、融资、担保等方面给予一定的授权。

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合理进行职责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建立了岗位责任制度和内部牵制措施，通过权力分级、职责划分，使组织的不同组成部分及其成员明确自己在组织中位置，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以防止出现差错及舞弊行为的发生。

(二) 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核查

1、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10.1.5 和 10.1.6 条的要求识别关联方。

2、经过咨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参股公司、联营公司等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或变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

年审会计师回复：

核查过程：

(1)获取东华能源公司货币资金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并测试其运行的有效性。东华能源公司已经建立健全相关资金制度，主要包括：《资金管理制度》、《融资管理制度》、《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制度》、《远期外汇业务管理制度》、《委托贷款管理制度》等制度，在原则、范围、职责、内部审批程序及权限等方面做了明确的规定，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另外，东华能源公司制定了人事管理、安全管理、生产管理、质量管理、固定资产管理、成本管理、技术管理、采购管理、销售管理等方面的规章制度与流程，明确了人事、安全、生产、采购、研发、销售各个环节的授权；所有财务收支以财务管理制度为基础，根据交易的不同性质及交易金额的大小，依据《公司财务部权限分配表》，分别从业务与财务两条线进行分级授权。对总经理、副总经理、各部门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及职能单位领导进行授权，保证了业务的合规性控制。对于东华能源公司经营方针、重大投资、融资、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经营活动，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重大交易决策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

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的重大经营活动，由董事会审议决定；超越董事会权限的，报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在公司投资、融资、担保等方面给予一定的授权。

东华能源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建立了岗位责任制度和内部牵制措施，通过权力分级、职责划分，使组织的不同组成部分及其成员明确自己在组织中位置，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以防止出现差错及舞弊行为的发生。

(2) 检查东华能源公司关联方的识别。东华能源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10.1.5 和 10.1.6 条的要求识别关联方。

(3) 取得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清单及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和余额明细，并主要实施以下程序：①将其与其他公开渠道获取的信息进行核对；②复核重大的销售、购买和其他合同，以识别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关联方关系；③将其与财务记录进行核对；④抽查函证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

(4) 将上述关联方关系、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与财务报告中披露的信息进行了核对。

核查结论：

经核查，本事务所认为：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管理层对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存在异常，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或变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

(7)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未将货币资金项目列为关键审计事项的原因、对货币资金项目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以及相关审计程序是否充分。

年审会计师回复：

核查过程：

(1) 审计重点关注的事项的确定

通过与治理层的沟通，我们确定在执行审计工作时重点关注的事项主要考虑下列方面：①评估的重大错报风险较高的领域或识别出的特别风险；②与财务报

表中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包括被认为具有高度估计不确定性的会计估计）的领域相关的重大审计判断；③本期重大交易或事项对审计的影响。

（2）关键审计事项的确 定

关键审计事项，是指注册会计师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关键审计事项从注册会计师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选取。我们从重点关注的事项中，主要考虑以下因素，确定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从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

①该事项对预期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程度，尤其是对财务报表的重要性。

②与该事项相关的会计政策的性质或者与同行业其他实体相比，管理层在选择适当的会计政策时涉及的复杂程度或主观程度。

③从定性和定量方面考虑，与该事项相关的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已更正错报和累积未更正错报（如有）的性质和重要程度。

④为应对该事项所需要付出的审计努力的性质和程度，包括为应对该事项而实施审计程序或评价这些审计程序的结果在多大程度上需要特殊的知识或技能，以及就该事项在项目组之外进行咨询的性质。

⑤在实施审计程序、评价实施审计程序的结果、获取相关和可靠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时，注册会计师遇到的困难的性质和严重程度，尤其是当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变得更加主观时。

⑥识别出的与该事项相关的控制缺陷的严重程度。

⑦该事项是否涉及数项可区分但又相互关联的审计考虑。

（3）我们对货币资金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回复见本回复【“问题一之（3）我们对货币资金的真实性、存放安全性、是否存在权利限制主要执行了如下程序”】。除此之外，我们还进行了核对货币资金明细账与总账的金额是否相符，检查非记账本位币货币资金的折算汇率及折算金额是否正确；对货币资金收支凭证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是否存在跨期情况；检查货币资金，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

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核查结论：

经核查，本事务所认为：通过对最为重要事项相关因素的考量及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不涉及复杂或主观的判断；实施的审计程序不需要特殊的技能；所以我们未将货币资金列为关键审计事项在审计报告中沟通。且对货币资金项目已经执行了充分的审计程序。

2、2016年至2018年末，你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分别为17.08亿元、30.18亿元、63.09亿元，一年内到期的有息负债（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54.10亿元、64.35亿元、101.47亿元。请结合你公司货币资金、现金流及收支安排、债务到期情况，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短期偿债压力，是否存在债务违约等风险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回复：

2018年末，公司货币资金84.96亿元，存货20.84亿元，2018年月均经营活动现金流入43.16亿元，月均经营活动现金流出41.16亿元。

2018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有息负债101.47亿元，其中1-3月份到期金额55.80亿元、4-6月份到期金额20.47亿元、7-12月份到期金额25.20亿元。截至本问询函回复日，公司的到期债务均已按期偿还，公司有足够的现金流用于支付短期债务，不存在违约风险。

3、报告期第一至第四季度，你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91.26亿元、121.02亿元、132.64亿元、144.51亿元，净利润分别为3.42亿元、3.52亿元、2.09亿元、1.76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25亿元、6.77亿元、19.69亿元、0.82亿元，请具体分析报告期内第三、第四季度营业收入较第一、第二季度增长但净利润明显下降的原因，以及各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幅度较大且与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

公司回复：

（一）报告期内公司第三、第四季度营业收入较第一、第二季度增长但净

利润明显下降的原因

受春节假期影响公司一季度 LPG 销售量 185 万吨，二、三季度销售量持续上涨分别为 240 万吨、248 万吨；四季度受国际原油暴跌影响，公司加快货物周转，以降低价格快速下跌带来的不利影响，四季度销售量达到 257 万吨，故营业收入各季度逐步上升。但是三季度主要由于宁波工厂进行开车以来首次例行停车检修，同比对当期利润影响约 1.4 亿元，四季度由于国际原油暴跌液化石油气销售价格大幅走低影响了销售毛利以及年末计提了约 1 亿元的年终奖及股权激励费用等使得四季度利润较一二季度明显下降。

（二）各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幅度较大且与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

公司 2018 年各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一季度	2018 年二季度	2018 年三季度	2018 年四季度
营业收入	912,591.93	1,210,180.11	1,326,364.95	1,445,149.44
净利润	35,377.50	37,024.96	20,973.25	14,617.9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3,920.43	1,219,961.30	1,520,236.16	1,473,407.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1.00	4,129.87	500.00	-3,921.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7.90	558.29	2,248.95	15,483.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6,839.33	1,224,649.45	1,522,985.11	1,484,968.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8,625.60	1,123,055.00	1,270,865.07	1,440,062.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24.31	4,805.26	4,662.38	5,103.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299.68	18,665.86	28,236.93	15,168.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37.63	10,397.60	22,321.87	16,44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9,387.22	1,156,923.72	1,326,086.25	1,476,77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47.89	67,725.73	196,898.86	8,193.51

受春节等因素影响，公司一季度销售收入较低且支付了 2017 年度年终奖，同时为二、三季度市场低位锁定货源提前备货增加了采购预付货款及存货，一季度预付款新增就达到 3.14 亿元、存货增加 6 亿元，使得一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二季度随着 LPG 销售量增加销售收入大幅增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开始好转；三季度公司进一步加大采购、销售，采购应付款项较 6 月份末增加 9.87 亿元，从而三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四季度主要受国际原油暴跌影响，销售价格下降、销售毛利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现金流量净额均出现较大幅下降。因此，公司各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幅度较大。

公司各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一是由于公司拥有大额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需计提大量的折旧摊销费用，折旧摊销费用减少当期净利润但并不影响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二是由于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等支付的利息费用减少当期净利润而支付的利息费用现金流量项目属于“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并不影响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2016 至 2018 年度，你公司液化石油气销售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37%、5.18%、2.84%，化工品销售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3.71%、11.43%、12.33%，整体呈下降趋势。同时，你公司分部信息显示，2017 至 2018 年度，你公司液化石油气分部净利率分别为 2.48%、1.28%，化工产品分部净利率分别为 6.52%、5.97%。

(1) 请结合你公司主要产品行业竞争、同行业公司、产品价格、成本、产销量等因素说明你公司各业务分部毛利率、净利率水平的合理性及下滑原因，并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数据进行对比分析。

公司回复：

公司 2018 年业务量增加受多种因素影响。

(1) 为了争取更大 LPG 话语权，公司积极拓展销售渠道，贸易量进一步提升；

(2) 受贸易摩擦的影响，公司的美国长约货无法直接进口到中国国内，只能通过转口贸易转卖到北美、欧洲和远东地区，再将其他产地（非美国）的货源进口到中国。公司 2018 年全年 LPG 销售量约 930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加约 217 万吨，其中转口贸易增加约 150 万吨；全年 LPG 销售均价 3,932.90 元/吨，同比 2017 年销售均价 3,321.31 元/吨，上升 18.4%；

(3) 聚烯堂电商平台自 2017 年年中开始成熟运营，化工品贸易量进一步提升，同比增长约 20 万吨。

其中，转口贸易受付款条件、贸易模式和外部环境众多因素影响，毛利率比较低，特殊情形下甚至为负。转口贸易量的增加大幅摊薄了公司整体毛利率，剔除新增转口因素毛利率大约为 4.78%。

2018 年公司贸易板块受外部环境影响，毛利率同比有所下降，但化工品板块抓住市场机会，做大做强，销售毛利率由 2017 年的 11.43% 上升到 12.33%。对比同行可比公司（卫星石化）聚丙烯销售财务数据，可比公司聚丙烯销售毛利率有所下降（见下表）。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聚）丙烯	2,494,183,751.97	373,297,187.74	14.97%	35.43%	-10.85%	-7.77%
（甲基）丙烯酸及酯	5,805,877,001.44	1,306,656,893.11	22.51%	9.97%	1.34%	-1.92%
高分子乳液	532,600,345.02	179,592,599.56	33.72%	2.23%	5.62%	1.08%
SAP	341,656,126.61	66,196,379.03	19.38%	443.17%	13,505.02%	18.60%
颜料中间体	233,159,970.55	124,661,909.47	53.47%	88.88%	127.47%	9.07%
双氧水	52,994,888.06	14,768,373.23	27.87%	100.00%	100.00%	100.00%

（2）报告期内，你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销售量分别同比增长 49.77%、52.84%、28.97%，且你公司在年报中披露公司连续六年全国液化气进口和销售量行业第一。请你公司结合报告期内销售量、销售价格、采购量、采购价格、采购模式、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产品议价能力等情况，说明报告期收入、销量同比增长但主要业务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分析营业成本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较同行业公司采购价格显著偏高情形。

公司回复：

（一）公司 2018 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47.79%，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49.95%；第四季度由于原油暴跌原因，导致采购成本过高。

（二）整个报告期内收入、销量同比增长但主要业务毛利率下降，主要受转口贸易量激增、四季度原油暴跌、聚烯堂电商平台开始成熟运营、化工品贸易量进一步提升等多种因素影响。

（三）公司作为 LPG 的综合运营商，是整合 LPG 上下游资源的平台型企业。由于目前在 A 股上市公司中没有业务结构相似的同行企业，无法取得公开的财务资料，因此，暂时无法比较。

（3）报告期内，你公司生产量同比增长 28.47%；报告期末，你公司固定资产规模较期初下降 3.15%。请结合你公司生产线及募投项目建设情况，补充披露你公司主要产品液化石油气的仓储加工能力和利用率，是否与你公司近两年产销量持续增长相匹配。

公司回复：

公司目前拥有各地库容总量 89.9 万立方米；其中 2018 年通过收购广西天盛库区，新增 8.7 万立方米的库容能力。另宁波在建 200 万立方米的地下洞库。

(一)报告期内生产量同比增长 238 万吨，主要为 LPG 产销量增加 217 万吨，其中转口贸易增加约 150 万吨；而贸易对公司仓储和生产能力需求不呈同比例变化关系，本年度化工品实际生产量与上年度相比无明显变化。

(二)固定资产规模较期初下降 3.15%的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折旧影响，并不对产能、库容产生影响。

(4)报告期内，你公司销售费用中运输费发生额 1.67 亿元，同比增长 1.85%。请分析说明报告期销售量增幅远高于运费增幅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报告期销售量增幅远高于运费增幅的原因如下：

(一)公司 2018 年销售量 1,076 万吨，同比增加 242 万吨；主要是由于 LPG 转口贸易增加约 150 万吨，而转口销售通常采用 CFR 等结算方式，销售运费与销售量不存在明显的同比例变化关系。

(二)国内运费计算除受载重量影响外，还受运输距离半径、油价、道路条件等因素影响。

(三)2018 年新增境内客户中约 60%采用仓库自提价结算。

(5)你公司分部信息显示，液化石油气报告期对外销售收入 373.78 亿元、净利率 1.28%；同时，你公司子公司东华能源（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液化石油气国际贸易业务，报告期销售收入 303.88 亿元，净利率 0.57%。请分析说明子公司销售净利率低于公司液化石油气业务净利率的原因，并说明分部信息中液化石油气对外销售收入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营业收入构成中披露的液化石油气销售收入存在差异的原因。

公司回复：

东华能源（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转口贸易，相对于国内批发业务，转口贸易通常利润率较低。2018 年，原产地于美国的丙烷直接进入国内需缴纳 25%的关税，公司改由新加坡公司与其他国家丙烷进行交易，这种贸易本身毛利率很低，而且个别情形下甚至为负。转口业务较多的增加摊薄了新加坡公

司的利润率。

分部信息中液化石油气分部对外销售 373.78 亿元，包括液化石油气货物销售 365.67 亿元、与液化石油气相关的船务运输服务收入 5.10 亿元及部分液化石油气销售公司附带销售的化工品 3.01 亿元。

5、报告期内，你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为 16.70%，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为 51.87%。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较去年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变化原因，并补充说明前五大客户与供应商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它关系。

公司回复：

（一）公司前五大客户变化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中，新增 MACQUARIE COMMODITIES TRADING (SINGAPORE) PTE LIMITED 及 SK GAS INTERNATIONAL PTE 两大客户，这两个客户都是世界知名的油气运营商，对公司全球业务渠道尤其是海外渠道非常重要。

（二）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变化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较去年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前五大客户与供应商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要求识别关联方，前五大客户、供应商与公司均既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造成利益倾斜的其它关系。

6、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商业承兑票据 3.11 亿元，期初余额为 0。请结合你公司业务开展、结算模式、信用政策、收入变动等情况，说明商业承兑汇票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坏账风险，并结合你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说明是否需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回复：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商业承兑票据 3.11 亿元为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形成，出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按公司的会计政策，无需计提坏账准备。2019 年该部分商业承兑汇票款项已全额收回，不存在坏账风险。

7、报告期末，你对香港昆仑船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仑船务”）存在 8.65 亿元的其他应收款，其中新增账龄 1 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 0.81 亿元。你公司原委托控股股东东华石油（长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石油”）

新建 8 艘大型液化气冷冻船 VLGC，并于 2018 年 4 月将上述船舶建造事项转移至昆仑船务。

(1) 请补充说明应收昆仑船务款项的形成原因，包括报告期新增 0.81 亿元保证金的形成原因和具体内容。

公司回复：

受大型液化气运输船市场整体行情及公司 LPG 深加工项目规划和各项目建设实际进度影响，2018 年 4 月 2 日董事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关于船舶租赁的合作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决议，原协议出租方由“东华石油（长江）有限公司”变更为“香港昆仑船务有限公司（KUNLUN SHIPPING COMPANY LIMITED）”，即自补充协议生效后香港昆仑船务有限公司成为原协议的出租人，享有合同权利并承担合同义务。

此项其他应收款系发生船舶租赁业务系所支付的履约保证金。东华能源已支付的履约保证金 1.2 亿美元，履约保证金项下应支付的利息由昆仑船务承担。2018 年新增 1 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 0.81 亿元，其中：0.41 亿元为 2018 年计提的保证金利息，0.4 亿元系受汇率变动影响所产生（期末汇率 6.8632-上年末汇率 6.5342）。

(2) 请补充披露截至目前已交付船舶的实际情况和未交付船舶的预计交付时间，分析说明昆仑船务的财务和运营状况及履约能力、委托建造合同定价及公允性、相关应收款预计可收回时间以及坏账准备计提的依据及充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据了解，昆仑船务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2018 年 5 月-7 月已经交付四条船并投入运营，按照协议内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交付第二批 2 条船，第三批 2 条船的交付时间由出租方和承租人商议后确定。协议约定，协议到期后，公司可以根据当时的实际情况决定是否购船：如公司选择购船，已经预付的保证金可以相应冲减购船款；如公司选择不购船，出租人需退回履约保证金，东华石油及实际控制人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上述交易没有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公司结合具体情况对该笔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账款进行单独减值测试，测试认为相关情况未发生变化，考虑到经营风险、汇率变动等因素，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其他应收款按 5%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租赁船舶的租赁费用，参照了当时的市场公允价格，并考虑了造船市场价格变化、出租人商业利益诉求不同等因素；公司在租赁期满后，购买所租赁船舶的价格（如公司行使购买权），参照了当时船舶的建造成本及融资租赁的市场行情，所确定的购买价格基本符合船舶融资租赁模式下的理论残值。该委托建造合同定价具有公允性。

因近期全球 LPG 市场经营环境变化，国际 LPG 船运市场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正在与昆仑船务积极商谈，优化后期合作方案。针对相关事项公司后续将持续积极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年审会计师回复：

核查过程：

- 1、检查已交付船舶的交付手续。
- 2、对相关应收款项进行函证，并取得昆仑船务的回函确认。
- 3、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对该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进行复核。

核查结论：

经核查，本事务所认为：昆仑船务交付船舶时间与公司已披露信息相符，相关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的依据是充分的。

8、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账面价值 21.49 亿元，较期初增长 56.27%；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6,393.59 万元。请结合你公司存货构成及价格变动情况等，说明 2017 年度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合理性，报告期内存货大幅增长的原因以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公司回复：

（一）2017 年度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公司 2017 年末存货结存情况及期末实际销售价格情况如下表：

品种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结存			2017 年 12 月 31 日销售情况			备注
	数量（吨）	金额（元）	单价	销售量（吨）	平均单价（不含税）	金额（元）	
液化石油气	195,018.47	777,111,268.85	3,984.81	5,696.64	4,163.77	23,719,481.08	
丙烯	11,600.44	73,040,771.89	6,296.38	6,115.00	6,912.54	42,270,170.94	
聚丙烯	24,509.77	172,373,401.54	7,032.84	1,677.00	7,896.88	13,243,067.52	
催化剂		341,352,996.31					用于生产丙烯和聚丙烯

钢瓶等周转材料		8,422,291.83					
包装物		2,762,700.83					
合计		1,375,063,431.25					

公司 2017 年期末可直接销售存货为液化石油气、丙烯和聚丙烯，周转快且易变现；另外用于生产丙烯、聚丙烯的聚化剂库存 3.41 亿元。公司库存液化气销售价高于库存单价 4.49%，丙烯售价高于结存成本 9.79%，聚丙烯高售价高于结存成本 12.29%，而公司销售费用及税金占销售收入的比例不到 1%，各项主要存货无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二）2018 年存货大幅增长的原因

2018 年四季度国际原油暴跌，液化石油气价格处于低点，公司预计 2019 年液化石油气价格会回升，故 2018 年底储备较多存货，导致 2018 年末存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大幅上升。

（三）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2018 年 4 季度，由于油气价格暴跌，公司存货存在较大贬值趋势。按照审慎性原则，公司按照会计准则要求进行存货跌价测试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库存商品（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

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基于上述背景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充分的。

9、报告期末，你公司应付商业承兑汇票余额 19.09 亿元，较期初增长 243.59%。请结合你公司业务开展及结算模式分析应付商业承兑汇票大幅增长的原因。

公司回复：

2018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公司除加强内部管理、扩宽外部渠道外，也通过结算方式的改变来增强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通过票据等银行信用手段开展业务，减少日常资金需求。报告期末应付商业承兑汇票主要是信用证项下的国际采购业务。

10、报告期末，你公司因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638.91 万元。请说明上述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合理性，并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报告期末，本公司因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638.91 万元，主要由两部分构成：一是江苏东华汽车能源有限公司可弥补亏损 2,076.51 万元，按 25% 的所得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519.13 万元；二是香港注册的子公司 KEEGAN NEW MAIERIAL LIMTIED 可弥补亏损 6,786.57 万元，按 16.50% 的所得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9.78 万元。上述两公司目前主要从事集团内部购销业务，公司拟通过加强上述两公司的营销管理，改变公司经营战略，扩大对外经营，充分利用公司能源市场的经营优势，提高公司经营效益，必定会在弥补期限内产生足够应纳税所得额以弥补亏损，故确认可抵扣亏损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年审会计师回复：

核查过程：

1、获取或编制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表，复核加计是否正确，并与报表数、

总账数和明细账合计数核对是否相符。

2、取得公司提供的亏损公司盈亏分析材料，并进行分析判断，以确认预计未来期间亏损公司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亏损。

3、检查被审计单位用于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率是否根据税法的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核查结论：

经核查，本事务所认为：公司因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是合理的。

11、报告期内，你公司管理费用中，设备大修期间维修费发生额 1.55 亿元，上年同期发生额为 37.18 万元。请说明报告期内上述费用的形成原因以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公司回复：

（一）大额维修费形成原因

2018 年，东华能源（宁波）新材料公司进行了自 2016 年末开车投产以来首次例行停车检修，而东华能源（张家港）新材料公司上次例行检修时间是 2016 年 12 月中旬。2018 年相关维修都是按计划例行停车检修。停车检修期间的折旧费摊销费 0.62 亿元（东华能源（宁波）新材料公司、东华能源（张家港）新材料公司折旧摊销费各 0.31 亿元）、水电费 0.30 亿元、修理费 0.27 亿元、物料消耗费 0.28 亿元及其他费用 0.08 亿元，导致本年度维修费用较上年大幅上升。

（二）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

2018 年维修费支出是相关工厂正常的停车检修费用。公司参照对比有关规则，维修费支出因在不同公司、不同期间发生，未达到披露标准。

12、你公司在合并利润表中披露报告期研发费用发生额 1,309.28 万元，在年度报告研发投入部分披露本期研发投入金额 1.24 亿元，请说明两者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同时，你公司上年度未发生研发费用，请补充说明报告期研发费用投入增长的原因。

公司回复：

（一）研发费用发生额与研发投入金额差异的说明

公司在年度报告中披露本期研发投入金额 1.24 亿元包括研发直接形成产品耗用的原材料丙烷、设备折旧、动力费用、人工等，合并利润表中披露报告期研发费用发生额 0.13 亿为研发过程中费用化的可以加计扣除的研发费用，研发直接形成产品对应的原材料丙烷成本则不能加计扣除而是结转至销售成本。

（二）研发费用投入增长的原因

2018 年公司新成立研发中心，报告期内研发中心通过技术改进，对原有型号 Y381H 的聚丙烯进行优化，在添加剂成本不增加的情况下解决了荧光阳性问题；另外，公司还新开发出 S2015、S2025、S2040、K2760 等系列产品，相关型号聚丙烯性能稳定，易加工，适用于纺粘无纺布的生产，普通注塑，包装材料。因此，公司报告期研发费用投入增长。

13、报告期内，你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1.48 亿元，其中 5,907.80 万元计入其他收益，8,891.05 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政府补助 4,409 万元。请补充披露上述政府补助的形成原因和确认依据，以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公司回复：

（一）政府补助的形成原因和确认依据

公司 2018 年取得的政府补助主要为张家港地区按东华能源（张家港）新材料有限公司实际缴纳各项税款的一定比例给予的开发奖 8,795 万元、宁波地区按东华能源（宁波）新材料公司实际缴纳各项税款给予的工业重点优势行业扶持专项资金 5,044 万元。

（二）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等的规则规定，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者收到的与资产

相关的政府补助占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需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由于上述补助分别由不同公司分次收取，每笔补助均未达到规定的披露标准。

14、报告期末，你公司外币货币性项目及汇兑损益金额较大，请补充披露你公司报告期内汇兑损益的详细情况，以及你公司为应对汇率风险采取的措施，并对汇率风险进行敏感性测试。

公司回复：

（一）公司报告期内汇兑损益的详细情况

2018 年汇兑收益 8,201.59 万元，主要原因是：2018 年全年美元兑人民币升值，从 1 月末的 6.3339 上升到 12 月末的 6.8632，公司货币资金中美元部分产生汇兑收益；另外，年中由于中美贸易摩擦加大，公司预判人民币将迅速贬值，于 6-7 月份通过购买远期外汇合约提前锁定美元计价的采购应付款项，平均锁定汇率 6.6197，产生汇兑收益。

（二）公司为应对汇率风险采取的措施

2018 年由于外部环境多变，整体汇率变化复杂。公司主要通过购买外汇合约来锁定应付外币项目汇率。

（三）汇率风险的敏感性测试

假定美元与人民币继续维持连续汇率，假定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汇率变动，对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外币性项目进行敏感性分析并且其他变量不变。经测算：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贬值 2%，则对本年税前利润的影响为-6,798.21 万元，占利润总额 138,087.83 万元的 4.92%。

15、截止目前，你公司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为 310 亿元，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 81.67 亿元，并且近年来你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均远高于实际担保金额。请结合所处行业情况、业务模式特点等因素，说明你公司长期为子公司提供大幅超过实际需求的担保额度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超过实际需求的担保额度的原因主要有：（1）公司部分子公司在取得银行授信时，银行往往要求针对授信总额（含低风险额度）提供最高额担保；（2）银行给予企业授信额度一般一年一审批，而公司与国外知名、大型供应商签署的采购协议一般是 2-5 年；由于公司进行大宗商品买卖价格波动幅度大，所以在目前去杠杆的大环境下，公司从自身经营安全角度需要有充足的空闲授信额度储备，以保障正常的业务开展。

16、你公司在年报重要提示部分提及公司存在行业竞争激烈、市场拓展难度加大、技术工艺创新、经营成本上升、汇率波动以及涉足新产业、新行业等风险。请对上述风险和应对措施进行详细说明，并做充分的风险提示。

公司回复：

（一）行业竞争激烈风险

公司作为一家烷烃资源的综合运营商，致力于利用国际优质、廉价的丙烷、丁烷等资源，大力发展新兴战略性产业，投资建设丙烷脱氢及聚丙烯等项目，推动国内基础石化由“重化工”向“轻化工”方向转变，带动下游新材料等产业的发展 and 结构转型。在此过程中会产生一定行业竞争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在掌握国际资源、远洋物流、码头库容的基础上，不断加大国际、国内贸易规模，参与、影响丙烷、丁烷等资源的定价机制，逐步形成在亚太区域的市场话语权。公司围绕丙烷等资源的大贸易业务，包含了进口、出口、转口、货物、货期互换、期货及长约等各种形式，是公司业务的龙头和核心优势所在。

（二）市场拓展难度加大风险

世界经济震荡，国内经济增速趋缓，部分消费市场需求不振。截至目前，公司的张家港、宁波两套丙烷脱氢制丙烯项目已投产，未来几年内，可能会因为丙烷脱氢项目的发展，加大丙烯市场的供应量，存在一定的市场竞争。同时新材料、新产品研发存在一定市场风险。

应对措施：为分散市场风险，公司积极开拓新兴细分市场和拓展新业务，并且运用轻资产运营模式，对公司业务形态进行优化和升级。公司将通过科学的发展态度，提高创新能力，对新材料、新产品开发的全过程做好认真的风险识别，

并用科学的方法采取有效的策略措施，将风险最小化。

（三）技术工艺创新风险

公司相关项目将引进国际先进的技术和设备，但由于生产工艺复杂，技术含量高，如果公司不能全面掌握相关生产技术并进行相关技术创新，将影响公司经营成果及未来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技术工艺创新风险来自于技术转化、市场、财务、生产、管理、政策等多个方面，例如产品性能不达标，安全、环保、生产及管理风险等。

应对措施：公司丙烷脱氢装置、聚丙烯装置工艺已在公司张家港和宁波项目上得到了成功运用，平稳运行，产品性能达标，同时公司已与技术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与技术供应商的沟通和管理，加强风险预测并防范，加强技术管理、检查及时做出应对措施。

（四）经营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 LPG 深加工项目的主要原材料为进口液化石油气。进口液化石油气价格受国际原油价格、国际市场需求、气候变化、地区冲突甚至心理预期等诸多中长期和短期因素共同作用的影响，价格的波动呈现阶段性，有时短期内会剧烈波动。公司如果对国际液化气价格走势判断失误造成采购时点不恰当、采购价格偏高，将增加公司的生产成本，对公司 LPG 深加工业务造成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加强了对液化石油气市场的观察及分析，提高了对市场规律的把握，同时增强了全球采购战略寻源能力。公司长期从事 LPG 的国际贸易，计划在 LPG 贸易领域稳步发展，逐步获取 LPG 的全球定价权。利用大订单、大船队、大库容、大终端的优势，在全球丙、丁烷的交易中逐步获取大宗商品订价权和结算货币的选择权。通过产业链延伸，上下游相互配套，有助于降低公司经营成本，在保障原料供应的同时，确保产品质量可靠稳定，也提高了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五）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付款方式主要为信用证结算方式，在信用证结算方式下，一部分结算币种是外币，信用证为远期信用证，信用证到期付款前，若人民币贬值将导致公司形成一定规模的汇率损失。

应对措施：公司主要通过和银行签订相关汇率协议进行汇率锁定，积极避免

汇率波动风险；同时，公司将加强资金管理制度流程建设，提高公司现金管理能力，降低公司持有的外币资金风险敞口，避免汇率波动带来的财务风险。

（六）涉足新产业、新行业风险

公司以烷烃资源为基础，未来将继续通过投资建设丙烷脱氢、聚丙烯以及下游配套项目，逐渐形成新能源（氢能综合利用）、新材料生产制造板块。如果公司所处新产业、新行业的同业竞争、技术更新以及宏观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可能会给公司未来战略转型带来一定不确定性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是以新能源业务为基础，以新材料产业发展为方向，围绕长三角地区和粤港澳大湾区布局 LPG 下游深加工产业。秉承绿色、环保、低碳的发展理念，以碳纤维、3D 打印的基料母料和高端复合新材料为发展方向，积极打造战略性新材料产业基地。通过大力实施创新战略，精细化管理，提优增效，提高 LPG 深加项目经营管理水平。二是随着未来新装置的建设投产，副产氢气量将大大提高，氢能源的综合应用将极大地提高公司的综合盈利能力。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会全面进行风险评估与控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7、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委托理财发生额、未到期余额相同，请结合报告期委托理财的增减变动情况核实披露是否准确。

公司回复：

公司利用募集资金和日常资金的空档期进行理财，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相关理财业务期限一般较短，且经常赎回。委托理财的发生额是一个动态概念，购买理财时，发生额增加；赎回理财时，发生额减少。

公司 2018 年初委托理财额度 19.51 亿元，报告期内单日最高持有理财额度 19.51 亿元；报告期末未到期余额为 14.26 亿元。

18、报告期末，东华石油（长江）有限公司、周一峰、优尼科长江有限公司所持股份质押比例为 65.34%。请结合主要财务指标、融资渠道、主要资产流动性等说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财务状况是否处于安全合理水平，是否存在质押平仓风险。

公司回复：

据了解：东华石油、周一峰、优尼科长江所持股份质押比例为 65.34%，主要融资渠道均为国有银行或证券公司等大型国有金融机构。

质押率偏高主要考虑境外股东场外质押手续较为复杂，周期较长，为避免在极端情况下追加补充质押的情况发生，在初始质押时就保留了充分的安全空间；另外，公司控股股东主营业务为对实际经营公司的投资控股，主要资产为上市公司股份，资产流动性强，实际控制人风险意识较高，公司财务状况处于安全合理水平，不存在平仓风险。

二、对中小板问询函【2019】第 184 号的回复

1、你公司与 Mabanaft 的诉讼事项已于 2018 年 4 月达成和解，根据约定，你公司应向 Mabanaft 支付 2,500 万美元预付货款。据问询函回复披露，经大股东斡旋，上述预付货款已全部收回。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上述预付货款在为购买货物而支付后又能够收回的合理性、必要性和商业逻辑，该预付货款的支付和收回是否具备真实的贸易背景，是否影响双方和解和丙烷购销合同的执行，并补充披露收回该预付货款的实际付款方和支付方式。

公司回复：

因公司与 Mabanaft 公司对原合同约定的码头费价格条款存在歧义（名义价格为 16.5 美分/加仑），导致公司与 Mabanaft 之间发生诉讼。经大股东斡旋，双方达成和解，新合同的码头费按 9.5 美元/加仑执行。Mabanaft 公司由于陷入旷日持久的诉讼出现了流动性困难，公司通过支付 2500 万美元预付款的方式给帮助 Mabanaft 公司缓解短期流动资金需求压力，Mabanaft 公司返还 2500 万美元预付款则是对双方继续合作的善意表示。该预付货款的支付和收回具有合理性。

双方达成和解后，Mabanaft 公司基于资金安排需要，由 Grace Power Co., ltd 分两次返还 2500 万美元至东华能源（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的账户，扣除手续费实际入账金额 USD24999960.00（2018 年 12 月 14 日入账 USD799980.00, 2018 年 12 月 17 日入账 USD16999980.00）。目前双方的和解协议和丙烷购销合同执行顺利。

2、据问询函回复披露，你公司为创设聚丙烯贸易的电子商务平台，基于适应 ICP 许可证管理的需要，由丁明明、易思善于 2016 年 5 月注册成立宁波创赢明善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赢明善”）。东华能源（宁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获得 ICP 许可证后，创赢明善作为电子商务平台的运营主体已经没有必要，丁明明和易思善将创赢明善股权转让。而后应公司要求，丁明明辞去创赢明善法定代表人职务。请你公司结合上述关系，详细说明创赢明善的成立和运作是否完全服务于你公司的业务需要，丁明明、易思善及创赢明善是否受你公司实际控制，并说明丁明明、易思善及创赢明善与你公司、你公司董监高、你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回复：

经自查，为创设聚丙烯贸易的电子商务平台，2016 年 5 月 6 日丁明明先生、易思善先生注册成立宁波创赢明善贸易有限公司。但因 ICP 许可证管理方面的原因，创赢明善作为电子商务平台的运营主体短期内难以实现，2016 年 8 月 8 日丁明明先生和易思善先生将创赢明善股权转让。

据了解，朱永宁先生因与政府平台公司业务合作以及融资需要，通过自己实际控制的宁波大榭岩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让了创赢明善股权并取得其控制权。目前，创赢明善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均为朱永宁先生。

丁明明目前系公司行政部员工，易思善先生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负责公司丙烯、聚丙烯销售和电商平台运营。丁明明、易思善及创赢明善与公司、公司董监高、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3、据问询函回复披露，易思善在创赢明善任职期间，你公司与创赢明善无业务往来，同时问询函回复又称，你公司与创赢明善之间的业务主要是聚丙烯贸易。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上述说法前后是否存在矛盾，并明确、具体说明你公司与创赢明善的业务往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开展时间、业务类型、具体内容、业务往来金额、是否有真实的交易背景、是否合法合规等。

公司回复：

经自查，易思善在创赢明善任职期间，公司与创赢明善无业务往来。易思善先生于 2016 年 8 月 8 日转让所持有的创赢明善公司股份并退出了创赢明善公司，

2016年10月31日创赢明善与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百地年发生第1笔业务，创赢明善向宁波百地年采购了10,000吨液化气。创赢明善与公司2016年累计交易总额0.69亿元，2017年与公司累计交易总额11.48亿元，2018年与公司累计交易总额16.1亿元，交易商品主要为聚丙烯，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合法合规。

4、据问询函回复披露，你公司签订的主要长期供货合同定价具备合理性和公允性，约定的价格与当时市场同类合同的价格水平相当。请你公司以列表方式补充披露上述表述的具体依据及相关数据来源，对比分析与同行业公司毛利率、净利率等情况并说明合理性，说明你公司签订的主要长期供货合同定价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公司回复：

液化气作为大宗商品，价格存在持续波动性，在不同时期，长约货与现货之间价差，以及美国货与中东货之间价差，都在不断变化，特别是最近四年来，更是呈现价格变化快、波动幅度大等特点，国际液化气价格的峰值与谷底价差超1,000美金/吨，中东长约货与美国长约货的价差也在正负200美金/吨的范围内波动。因此，公司签订长期供货合同，只能根据订立合同时的市场行情定价，力求做到合理和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以2018年码头费长约为例，见下表：

类别	码头费（美分/加仑）	备注
公司与Mabanaft的新合同	9.5	
市场在2013/14年签订的五年期长约	14	1、合同期限一般从2016/17年起算五年； 2、主要欧美能源贸易商的合约码头费约在10美分左右，日本进口商的合约码头费在12美分左右，中国进口商的合约码头费在17美分左右。这里取平均概数。
市场在2017/18年签订的长约	9美分/加仑	合同期限一般从2019/20年起算，期限越长，价格越高，市场对码头费呈现看涨趋势。
2018年现货	6美分/加仑	现货市场的码头费价格波动较大，且没有风险控制工具，不利于长期成本锁定。

5、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逐一进行自查并补充披露：

(1) 请你公司自查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通过虚假贸易等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进行利益输送等情况，如是，请补充披露相

关事项的具体形成过程、时间和原因。

(2) 请自查并详细说明你公司及子公司是否与江苏凤凰文化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存在业务往来及资金往来，是否存在虚假贸易、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等情形。

公司回复：

(1) 经公司自查，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通过虚假贸易等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进行利益输送等情况。

(2) 经公司自查，为适应业务需要，公司（子公司）与江苏凤凰文化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有 2 笔业务往来，业务模式是江苏凤凰文化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开立信用证从国外进口 LPG 并办理报关手续，公司（子公司）在境内向江苏凤凰文化贸易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不存在虚假贸易、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等情形。

6、你认为应予以说明的其他事项。

公司回复：

据了解，公司没有应予说明的其他事项。

特此公告。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14 日